

番禺电力科技园三期 C、D、E、H 栋
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南方鼎元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3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77
第六章 合同条款.....	7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详见招标公告（另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南方鼎元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6号</u> 联系人： <u>周工</u> 电话： <u>020-38121934</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178号</u> 联系人： <u>张工</u> 电话： <u>020-38122371</u>
1.1.4	项目名称	番禺电力科技园三期C、D、E、H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5	建设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中部东环街，东侧为信业悦都荟，南侧为东沙工业区，西侧为东星路，北侧为莲花大道，东北角紧邻佛莞城际轨道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u>自筹资金，100%</u>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u>1、设计：建筑方案优化调整及报建报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概预算文件的编制；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场平及基坑支护、建筑、结构（含钢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人防、消防、室内装修、BIM设计、智能化系统、智慧园区综合管理系统、室外工程（含接驳）、园林景观工程、绿建节能（含近零碳建筑设计）、泛光照明、厨房工程、供电供水供气、通信，以及邻近轨道侧建筑减震、降噪措施设计等；提供施工全过程设计工代驻场服务；完成设计报建报批；提交设计总结报告等，具体设计范围以发包人需求书或可研报告为准。</u> <u>2、施工：完成上述设计内容（除电梯外）的施工、调试、验收，以及质保期服务，具体施工范围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为准。</u> <u>3、按照设计内容完成工程设备（除电梯外）、材料的采购、保管、安装、调试和验收，以及质保期服务。</u> <u>4、其他：工程保险、佛莞城际隧道安全评估等，招标范围具体以合同为准。</u>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总日历天： <u>915</u>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取得施工许可证后的开工令签

		发时间为准，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进行工期考核。
1.3.3	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要求，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不发生工程质量事故事件，质量记录准确、齐全并归档及时，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和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由 1 家设计单位、1 家施工单位组成，且应以施工单位为牵头方，并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2、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及专职安全人员人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分工成员的正式员工。 4、联合体的资格条件按联合体任务分工进行评审，其中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以承接施工任务的成员为准；工程设计资质及设计负责人以承担设计任务的成员为准。 5、联合体牵头方作为本工程的总负责方，投标阶段联合体申请人与招标人之间的往来所有事宜（包括信函、担保等）均将通过牵头方传递。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补偿标准：
1.9.1	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执行：第二十二条对招标文件有异议

	截止时间	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8 日前提出。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1.1	招标人规定由分包人承担的工作	/
1.11.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u>非主体工作，经招标人及项目监理单位书面同意后可依法分包；</u> 分包金额要求： <u>无；</u>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u>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并不得再次分包。</u>
1.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允许偏离的内容、偏离范围和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及澄清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 方式：网上答疑。网上答疑的相关事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2 款。 2. 投标人质疑期限：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18 日。
2.2.2	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答疑专区发布时视为投标人收到。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答疑专区发布时视为投标人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要求资料
3.2.4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84,700.35</u>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投标最高限价为 <u>82,961.25</u> 万元；设计费投标最高限价为 <u>1,509.02</u> 万元；其他费投标最高限价为 <u>230.08</u> 万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分别对总价及各分项进行报价，且均不得高于其最高限价。同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含各分项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 90% 以下的，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成本分析报告，充分说明单价和费用的组成、降低成本的合理措施及在其他工程中应用过的经验等，否则视为原则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

		否决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20 日历天，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确定中标人并发放中标通知书为止。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为 50 万元人民币，缴纳时间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1.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的形式递交，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2.收取方式：</p> <p>（1）如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代收。</p> <p>收款单位：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p> <p>银行账号：44001583404059333333</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润路支行</p> <p>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款项到账后，投标人在完成投标登记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可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在基本户投标保证金栏目内将上述到账资金转到对应的投标项目，完成保证金缴纳。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p> <p>（2）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提交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单位）电子印章。如投标人选择在开标前提交纸质原件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时间及地点同递交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其中采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的相关操作指引为准]</p> <p>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缴纳。</p> <p>3.招标人允许免收信用良好企业或中小企业的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p>

		<p>下：</p> <p>① 信用良好的相关证明办法：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有效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概况》（以下简称“信用报告”）为准，信用报告的生成时间需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段内，超出该时间段出具的信用报告无效。信用状况良好是指投标人信用报告中不存在重点关注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失信惩戒信息、风险提示信息。并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p> <p>② 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办法：投标人提供自行查询企业划型截图和《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的划型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网址查询结果为准，网页截图需包含网址信息，并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p> <p>③ 没有按①、②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免于交纳投标保证金。</p> <p>4.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5. 投标保证金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p>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投标人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最新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进行操作，联合体投标的，除投标文件中的联合体协议书需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外，投标文件其他内容中的“投标人”、“声明企业”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但由牵头方盖章、签字即可。</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p>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备用光盘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p>
4.5	投标文件的解密	<p>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p>

		定。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日程安排及地点信息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
5.2	开标程序	<p>1.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宣布开标纪律；</p> <p>（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p>（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p> <p>（4）解密完成后，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投标担保递交情况；e 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f 投标报价（各分项报价）；g 工期；h 质量标准；i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p> <p>（5）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p> <p>（6）备用光盘的读取按“10 电子招标投标”第6点的规定执行。</p> <p>（7）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p> <p>（8）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p> <p>（9）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10)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共 9 人，招标人代表 3 名，6 名专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前 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商业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保证保险 担保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可以以现金、银行汇票、支票、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等有效方式向招标人递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应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或保险公司或专业担保公司出具。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9.2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业主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9.3	施工保修期限：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不再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	

	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7	<p>1、中标人的牵头方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p> <p>2、本项目招标代理报酬，由中标人的牵头方按招标人与招标代理签订的招标代理合同的约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此费用支付给招标代理单位。</p>	
10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p> <p>1、投标文件形式：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p> <p>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p> <p>3、（重要风险提示）备用光盘或u盘。投标人可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载入光盘或u盘（1份，载体形式由投标人自选），在规定的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不得加密。光盘或u盘（备用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或u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p> <p>4、投标文件的递交：</p> <p>①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②提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u盘。</p> <p>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备用)递交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3年</p>

		<p>月 日 时 分，地点：。</p> <p>③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p> <p>④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p> <p>5、投标文件加密要求：</p> <p>①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p> <p>②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p> <p>6、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或 u 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若出现招标人无法正常解密或导入开标系统的情况，在开标现场读取已成功解密、以及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投标人递交的电子光盘或 u 盘内容。出现上述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或 u 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或 u 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2	施工企业专业诚信评价排名计分	本项目不设置诚信排名计分。
13		根据招标人档案管理要求，中标候选人需另行提供整套纸质版投标文件。中标候选人公示后 3 天内中标人需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的投标文件打印，投标文件需与中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交的投标文件一致，中标人加盖公章，1 正 2 副（加盖公章），合共 3 套投标文件提供给招标人，相关费用由投标人支付。
14		本项目临近佛莞城际铁路长隆隧道，基坑围护结构与隧道围护结构边界水平距离约 9m，中标人须编制临近隧道段专项施工方案，按照隧道建设方（或运营方）相关要求自行负责向隧道建设方（或运营方）申请取得批复或报送隧道建设方（或运营方）备案。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1.4.1 投标人应是按招标公告要求成功投标登记的单位。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方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以《投标人声明》第三点规定为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0）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1）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2）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2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的币种为人民币。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候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项目答疑纪要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进入“新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进入“我的投标”→进入“招标答疑提问”→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

2.2.2 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在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发布。

2.2.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2.4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2.2.5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发布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招标文件修改（或补充公告）一经在交易平台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3 招标文件的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由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投标报价）两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如招标文件没有格式规定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含投标报价）；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价格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方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资格后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时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的组成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7.4 如联合体投标的，以上资料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需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签字和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资审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XXXX 公司(成)XXXX 公司】，并由联合体牵头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4.1.2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4.2.5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本项目招标失败，将依法重新招标。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3.4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4.4 投标信息录入

4.4.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要求的相关信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中录入完毕。

4.5 投标文件的解密

4.5.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4.5.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 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开标。投标人不参加的，视为认可开标过程及结果。

5.2 开标和评标程序

5.2.1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1 款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2.2 开标细则

(1) 开标由招标人或委托招标代理单位主持。

(2) 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3) 招标人在开标开始时间后，使用制作该招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招标人解密。

(4) 招标人完成解密后按开标记录表规定的内容进行唱标。

(5) 唱标结束，参与开标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投标人及有关人员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5.2.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的；

注：1、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投标保证金的，其缴纳情况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记录的信息为准。

2、缴费的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投标人基本账户保证金操作指引》。

5.3 开标异议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

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按本章附表格式填写。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根据联合体协议分工对应中标合同金额分别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

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7 招标代理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具体收费标准详见下表。

9.7.1 中标人应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结果和《收费通知单》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其中：

(1) 招标文件要求填报投标总价，且招标人和中标人最终按中标总价签订合同的招标的项目，以标包/标段为单位，按中标金额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招标文件要求填报投标单价或投标费率，且招标人和中标人最终签订的框架合同、暂估价合同等非总价合同的招标项目，按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公布的项目估算金额，以标包/标段为单位，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约定和中标比例进行分配订单合同，中标人不得以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暂定价或招标概算金额进行计费而要求招标人分配订单合同金额，中标人在投标报价中

自行考虑招标服务费等成本和承担履约的所有风险。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费率）

	计费基数（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A1	100 以下	1.35%	1.35%	0.90%
A2	100-500	0.99%	0.72%	0.63%
A3	500-1000	0.768%	0.432%	0.528%
A4	1000-5000	0.480%	0.240%	0.336%
A5	5000-10000	0.240%	0.096%	0.192%
A6	10000-100000	0.048%	0.048%	0.048%
A7	100000 以上	0.0096%	0.0096%	0.009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有关**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操作指南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路径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系统帮助。

11. 评标应急预案

11.1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评标过程中，当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通用型开评标系统发生评审故障时，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可解除评审故障，则继续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则评标委员会依据电子投标文件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采用手动评审，提交包含已完成电子评审成果在内的纸质评标报告。评审故障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认定为准。当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系统维护人员在评标室告知评标委员会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后，评标委员会即可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启动手动评审。

11.3 在电子评标过程中，无论遇到任何系统异常或故障，评标委员会均应出具评标报告。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招标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投标保证金金额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专职安全员	投标总报价（元）	其中			质量标准	工期	备注
										建安费报价（元）	设计费报价（元）	其他费报价（元）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投标文件资格评审表	见附表 1《资格审查评审表》
2.1.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有效性审查表	见附表 2《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有效性审查表》
2.1.3	报价有效性审查表	见附表 4《报价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 100 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资信部分（36 分）+工程实施方案（64 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部分得分权重（50%）+投标报价得分（100 分）×投标报价得分权重（50%）。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得分	见附表 3《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2.2.2（2）	投标报价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见附表 5《投标报价得分表》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关于联合体投标人评标的相关规定：如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设计部分评分以承接设计任务的单位为准；施工部分评分以承接施工任务的单位为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投标人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报价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报价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投标单位的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1) 资格审查采用电子化审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

(2)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资格审查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3)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企业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特别声明：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2 投标文件有效性评审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有效性评审：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 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综合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3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3.3.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 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

3.3.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出的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标详细审查得分，然后进行评分汇总，投标人的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3.3 报价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通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 4 《报价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3.4 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报价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

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2) 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3) 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就低不就高计算并修正；

(4)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

3.3.5 报价评分

(1) 当通过资格审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不含）3家，则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有效投标人不足5家（含）时，所有有效投标人报价的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超过5家的，去掉1个最高价和1个最低价后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2) 报价得分计算：投标人的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5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3分（偏差率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2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含各分项），否决其投标。

3.3.6 报价部分评审中的投标报价指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建安工程费报价+设计费报价+其他费报价

3.4 评审汇总

3.4.1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100分，总得分权重分配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前附表。

3.4.2 综合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满分100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权重（50%）+报价得分×报价得分权重（50%）。其中：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满分100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得分；报价得分（满分100分）=《投标报价得分表》得分”的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得分，并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总得分相同的，以有效投标总报价低的优先；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投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4.3 只有同时通过资格审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报价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参与总得分汇总。

3.4.4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超过两人（含两人）的成员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5.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的依据。

3.5.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对澄清和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5.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6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招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

4. 评标表格

见后附。

附表 1:

资格审查评审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投标人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施工方）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企业资质证书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5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6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设计负责人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7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施工负责人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8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9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要求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0	联合体投标的，符合招标公告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要求。				
11	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内容进行评审）。				
12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结论					

备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凡不满足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3、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 4、以上证明文件须加盖公章。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				
2	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质量目标的。				
3	投标文件的封面没有加盖公章，或未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6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是/否）				

注：1.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2.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评审项目	评审要素和分值分配	评分标准
一、 资信部分 (36分)	类似业绩 (2分)	<p>1、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设计方）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单项合同总建筑面积大于等于 140000 m²的建筑工程设计项目业绩，每项得 0.1 分，最多得 1 分。</p> <p>2、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施工方）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单项合同总建筑面积大于等于 140000 m²的建筑工程施工项目业绩，每项得 0.1 分，最多得 1 分。</p> <p>证明材料：设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设计合同关键页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时间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施工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施工合同关键页和项目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时间为准。</p>
	获奖情况 (12分)	<p>1、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设计方）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建筑工程设计项目获得过住建部颁发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一等奖的，得 4 分；获得过二等奖得 2 分，获得过三等奖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住建部颁发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时间以获奖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同一项目获不同奖项仅按最高等级计算一次。</p> <p>2、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施工方）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建筑工程项目获得过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每获得一项得 0.2 分；获得过省级工程质量奖项，每获得一项得 0.15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①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级奖项包括但不限于：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原省优良样板工程）。②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同一项目获不同奖项仅按最高等级计算一次。</p> <p>3、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施工方）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的建筑工程项目获得过全国市场质量信用 A 等用户满意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A、AA、AAA）评价奖项的，每个奖项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和全国用户满意企业信用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yonghu.org.cn/）上的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时间以证书签发日期为准。</p> <p>注：本项评分只认可投标人自身作为获奖单位的情形，获奖证书企业名称须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同一项目多次获奖只计算一次得分。</p>

<p>BIM能力 (10分)</p>	<p>1、2019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设计方）具有与BIM相关的软件著作权，每项得1分，最高得6分。</p> <p>证明材料：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时间以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否则不得分。软件著作权需由国家版权局颁发，投标人应为著作权人，软件需含“BIM”或“建筑信息模型”等相关软件。</p> <p>2、2019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施工方）每获得一项国家级建设工程BIM大赛BIM技术综合成果得0.5分，每获得一项省级建设工程BIM大赛BIM技术综合成果得0.2分，最多得4分。</p> <p>证明材料：需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颁奖单位的颁奖文件扫描件或颁奖单位官网截图文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时间以证书落款时间或颁奖文件时间或颁奖单位官网公示时间为准，颁奖单位应为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协会，否则不得分。</p> <p>注：本项评分只认可投标人自身作为获奖单位的情形，获奖证书企业名称须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同一项目多次获奖只计算一次得分。</p>
<p>项目管理团队 (10分)</p>	<p>项目设计团队：</p> <p>建筑专业负责人：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p> <p>结构专业负责人：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p> <p>给排水专业负责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资格；</p> <p>电气专业负责人：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资格；</p> <p>暖通专业负责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资格；</p> <p>造价专业负责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p> <p>园林专业负责人：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p> <p>1、各专业负责人全部具备上述相应专业注册资格的（园林专业除外），得2分。</p> <p>2、设计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全部具备上述相应专业注册资格的（园林专业除外），每具备1个相应专业正高级（或教授级）职称的得1分，最高得8分。</p> <p>注：1、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单位人员，须提供相应有效期内的注册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交在与投标人名称一致的加盖当地社保局印章的近1个月（2023年9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2、设计负责人与各专业负责人一人一岗，各岗位人员不可互相兼任。不满足以上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0分。</p>

	第三方评价 (2分)	<p>投标人（如是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的各方）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被税务机关纳税评级评定为“A 级纳税人”的：</p> <p>(1) 连续 4 年获得税务机关纳税评级为 A 级，得 2 分；</p> <p>(2) 连续 3 年获得税务机关纳税评级为 A 级，得 1 分；</p> <p>(3) 连续 2 年获得税务机关纳税评级为 A 级，得 0.5 分。</p> <p>本项最多得 2 分。</p> <p>证明材料：需提供在税务机关官网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时间以评价年度为准。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二、设计施工管理方案 (64分)	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 (14分)	<p>优：有设计施工融合措施，且措施合理，[11,14]分；</p> <p>良：有设计施工融合措施，且措施基本合理，[7,10]分；</p> <p>中：有设计施工融合措施，且措施欠合理，[1,6]分；</p> <p>差：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 0 分</p>
	绿色节能控制措施 (12分)	<p>优：有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绿色施工措施、市容市貌保护措施，并确保按建筑工地绿色施工（“四节一环保”），积极推进建筑工地绿色施工工作，[9,12]分；</p> <p>良：有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绿色施工措施、市容市貌保护措施，且措施基本合理，[5,8]分；</p> <p>中：有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绿色施工措施，措施欠合理，[1,4]分；</p> <p>差：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 0 分</p>
	安全控制措施 (12分)	<p>优：有安全保证体系、安全保证措施、消防保证措施，有文明施工保证体系、文明施工保证措施，有文明施工方案。措施针对性强，切实合理可行，[9,12]分；</p> <p>良：有安全保证体系、安全保证措施、消防保证措施，有文明施工保证体系、文明施工保证措施，有文明施工方案。措施针对性较强，较合理可行，[5,8]分；</p> <p>中：有安全保证体系、安全保证措施、消防保证措施，有文明施工保证体系、文明施工保证措施，有文明施工方案。措施针对性一般，基本合理可行，[1,4]分；</p> <p>差：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 0 分</p>

	<p>质量控制措施 (12分)</p>	<p>优: 对工程(含设计和施工)质量管理措施难点分析及措施完整可行、针对性强的,创省级或以上优质工程,[9,12]分; 良: 对工程(含设计和施工)质量管理措施难点分析及措施较完整较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创省级或以上优质工程,[5,8]分; 中: 对工程(含设计和施工)质量管理措施难点分析及措施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的,[1,4]分; 差: 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0分</p>
	<p>进度控制措施 (14分)</p>	<p>优: 设计和施工进度控制措施齐全。施工总进度计划合理,保证措施强,投标人承诺施工工期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30日历天及以上,[11,14]分; 良: 设计和施工进度控制措施较齐全。施工总进度计划较合理,保证措施较强,投标人承诺施工工期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15日历天,[7,10]分; 中: 设计和施工进度控制措施基本满足要求。施工总进度计划基本合理,有一定保证措施,投标人承诺施工工期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5日历天,[1,6]分; 差: 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0分</p>

附表 4:

报价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文件的封面没有加盖投标单位的法定印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署或盖章的；			
2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3	投标报价（含分项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含分项投标报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90%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			
5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7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			

备注:

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5:

投标报价得分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PT (万元)											
计算参考数据	评标基准价 (PC) : _____ (万元) 保留 2 位小数										
偏差 ((PT-PC) / PC) (%)											
减分 (A)											
得分 (I=100-A)											

评委签名:

日期: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含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报价）投标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一：

投标书

项目名称		番禺电力科技园三期 C、D、E、H 栋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_____，小写：_____。	
其中	建安工程费	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设计费	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其他费	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投标总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及资格证号		姓名：	资格证号：
委派的设计负责人及资格证号		姓名：	资格证号：
委派的施工负责人及资格证号		姓名：	资格证号：
委派的专职安全员及资格证号		姓名：	资格证号：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报价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报价	备注
一	建安工程费	82,961.25		包括除电梯外的设备购置费
二	设计费	1,509.02		
2.1	基本设计费	1,079.27		
2.2	绿色建筑设计、BIM设计	235.48		
2.2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107.93		
2.3	竣工图编制费	86.34		
三	其他费	230.08		
3.1	工程保险费	70.08		
3.2	佛莞城际轨道隧道安全评估费	160.00		
四	合计	84,700.35		

报价说明：投标人应填写投标报价。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建安工程费下浮率为 $\beta\%$ ，计算方式 $\beta\% = 1 - \text{建安工程费中标价} / \text{可研估算中的建安工程费}$ 89,205.64 万元，详见合同。

格式二：资格审查文件

（按招标文件的资格审查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格式自拟）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p>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p> <p>有效期限：</p> <p>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____年龄：____身份证号码：</p> <p>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p> <p>经营范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_____（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p>兹授权_____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p> <p>有效期限：</p> <p>附：代理人性别：__年龄：__身份证号码：</p> <p>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p> <p>经营范围：</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授权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

注：联合体投标的，本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书由牵头方出具，仅填写牵头方单位名称并由牵头方签字、盖章即可。

格式四：

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司确认收到贵司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已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代表我司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司已完全明白和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司已详细研究并理解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内容，同意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文件内容和约束无异议，充分了解了现场条件对可能存在的所有风险都已充分考虑，我司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承认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内容。

2. 我司已充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有关报价方式及变更、结算方式，我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 120 天内有效；

4. 我司承诺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5. 我司明白并愿意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6. 我司同意按照贵司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7. 我司如果中标，我司保证：

7.1 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我司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

7.2 保证将我司的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招标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如果有），委托获得招标人批准的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确保项目质量及进度。

7.3 保证所完成的设计将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合同条款的要求。若我司完成的设计文件未能达到招标人（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我司将无条件根据要求进行修改设计文件，直至得到招标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认可为止。

7.4 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若我司未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我司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7.5 保证投标所报的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到职，全过程服务于本项目，在过程中非不可抗力或招标人要求不得更换。我司违反以上承诺的，同意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7.6 保证所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所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与主主要材料、设备质量一致并有良好的配套性。

7.7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如有违反，我司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为此负相关的法律责任。

7.8 保证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制订保证民工工资支付的方案及保证措施，否则，我司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招标人的全部损失。

7.9 保证按施工期间做好安全文明和交通保证措施，施工区全封闭围挡，根据工程进度计划分段施工分期围挡。最大限度满足交通和市民出行方便，施工行为做到便民，不扰民。

7.10 保证按发包方工期要求编制施工进度计划，计划内用全面详实，根据项目特点合理组织分段施工，分段逐步移交。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保函（如有）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保证：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或者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保证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现保证：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六：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本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本企业属于建筑业行业；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按照本函格式填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非中小企业，不享受免于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优惠政策。

3、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有关规定公开《中小企业声明函》。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格式，如有）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中免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

格式七：

资信业绩资料

1、投标人综合实力资料

企业类似业绩、获奖情况等

2. 投入主要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在本项目任职	身份证号码	职称、执业或上岗 (或岗位)证号

注：

- 1、人数及资质等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可根据项目的需要增加相关人员。
- 2、投入主要人员需按下表格式附简历表及相应证明资料。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 主要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相应职务年限		
资格证书号					
业绩简介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注：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注册证、职称证、人员社保（2023年9月）等）。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5.

企业承建工程获奖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	完成情况	颁发单位	获奖奖项	获奖时间

注：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有针对性的描述，各部分文字直接简炼，不得出现大量宣传性及无实质性意义或直接引用范本照搬照套的文字。

一、按照《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评审内容提交，格式自拟

二、资源供应保障计划

- 1、设计和施工进度计划（附表1）
- 2、劳动力需求计划（附表2）；
- 3、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附表3）；
- 4、机械设备投入、使用计划（附表4）；
- 5、资金使用计划（附表5）；
- 6、材料设备供应保障措施；

三、设计施工管理方案

- 1、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
- 2、绿色节能控制措施
- 3、安全控制措施
- 4、质量控制措施
- 5、进度控制措施
- 6、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1:
进度计划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工程量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进度计划								
					20_年								
1	初步设计												
2	施工图设计												
3												
4	施工准备												
5工程												
6工程												
7工程												
8工程												
9工程												
10													
11													
12													
13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

投入劳动力计划表

序号	工种	投入总数量	进场计划					
			20__年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1								
2								
3								
4								
5								
6	...							

注：本表后应附投入劳动力计划柱状图。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定数量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到货时间	备注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4：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名称及型号		申请单位能达到的程度简述（由申请单位填写）					
		机械最少投入数量	投入本项目施工机械的情况（台套）				
名称		数量（台套）	型号	新购	自有	租赁	小计
施 工 机 械 设 备							
其 他 设 备							
	...						

注：1、设备名称及要求数量由投标人视本工程具体情况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配备；

2、投入的设备如为自有，须附购货发票、报关单（如为进口）；如为租用，须附租赁合同。如无附发票、合同或相关证明资料，则该设备不作评审。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5：资金使用计划表

从开工月算起的时间 (月)	资金使用计划		备注
	分期 (%)	累计 (%)	
预付款			
第 1 月			
第 2 月			
第 3 月			
第 4 月			
.....			
保修期			
合计			
说明			

注：本表不得出现具体金额，仅以百分比表示。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

联合体协议书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二。

格式十：

投标人声明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格式十一：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 号文”），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招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 37 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具体详见第 5 点“打√”标识。

（1）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投标单位对清单中认为需要补充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3）投标单位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备注栏填上相关说明。

3、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 5 点清单，在投标施工组织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4、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总承包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招标人	投标人	备注
一、基坑支护			
（一）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	()	()	

程。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以下简称设计值）10kN/m ²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15kN/m 及以上，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二)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	
(三)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四、脚手架工程			
(一)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	
(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三)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四) 高处作业吊篮。	()	()	
(五)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六) 异型脚手架工程。	()	()	
五、拆除工程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六、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七、其它			
(一)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二)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三) 人工挖孔桩工程。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五)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招标人	投标人	

一、深基坑工程			
开挖深度超过 5m (含 5m) 的基坑 (槽) 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 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 或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 或施工总荷载 (设计值) 15kN/m ² 及以上, 或集中线荷载 (设计值) 20kN/m 及以上。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 及以上。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 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二) 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 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 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四、脚手架工程			
(一) 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二) 提升高度在 150m 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三)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五、拆除工程			
(一)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体 (液) 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二) 文物保护单位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六、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七、其它			
(一) 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二) 跨度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 或跨度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三) 开挖深度 16m 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五) 重量 1000kN 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	()	()	

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署、盖章。

格式十二：

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说明或资料。

格式十三：

投标偏差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

序号	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	对应页码
1				
2				
3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四：

索引表

序号	评审要求	对应页码
1		
2		
3		

应针对资格审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等内容，列明评审内容所在的页码。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五：

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南方鼎元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自愿参与贵司代理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若贵司发出本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则视为贵司已完成本项目的全部采购代理工作，我司承诺将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标准及时、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且贵司的收费不因我司中标（成交）或签约资格被取消等情形受影响。

若违反本承诺，招标人有权根据南方电网公司供应商失信扣分实施细则有关内容对我方进行处罚，我方愿承担由此导致的不利信用评价风险。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另册）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另册）